

分类信息

仲裁公告

邢树茂(男,汉族):

本院受理李文华与你、被申请人枣庄方德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中国化工工程第三建设有限公司,第三人胡祥(呼劳人仲字[2024]1086号)劳动争议一案,因与你无法联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办案规则》第二十条的规定,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副本、答辩通知书及开庭通知书。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本院定于2024年12月16日上午9时在本院1号仲裁庭(呼和浩特市新华东街奈伦国际B座1301室)开庭审理此案。请准时参加庭审否则本院将依法缺席审理。领取裁决书的期限为闭庭后的20日之内,逾期不领取即视为送达。

特此公告

呼和浩特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2024年11月8日

遗失声明

丰镇市鑫丰商贸有限公司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981MA0PXC379H)法人章丢失(法定代表人:柴宜勇),发票章丢失,声明作废。

玉泉区鑫阳木门加工厂(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150104MA0PGFTD9E)公章丢失,声明作废。

内蒙古新浩汽车租赁有限公司遗失开户许可证,账号0602107209100070548,核准号J1910034614301,开户行:工行呼和浩特乌兰察布路支行,特此声明。

杨国亮于2024年11月4日将人民警察证遗失,警号:014286,声明作废。

包头市晶奥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将公章丢失,印章编号:1502210003859,声明作废。

内蒙古辩证律师事务所将开户许可证和密码单丢失,核准号:J1910001257104,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呼和浩特五塔寺东街支行,账号:0602003609200002536,声明作废。

内蒙古道臻商贸有限公司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102MA0MWTJP6F)公章遗失,声明作废。

不慎将王雅曼《出生医学证明》丢失,出生证编号:K150052589,声明作废。

2024年11月8日

关于中国电信内蒙古分公司
积分清零的公告

尊敬的中国电信积分客户:

根据中国电信客户积分业务有关规定,2022年度积分有效期至2024年12月31日,逾期失效,敬请关注!

如您目前还有2022年度产生的积分,请您尽快于积分有效期内进行兑换。多款积分礼品

等您来,先到先得,兑完即止!

积分查询、兑换方式:

- 短信:编辑短信“105”至10001查询积分余额。编辑“106”至10001可进行积分兑换。
- 手机客户端:手机下载“中国电信”客户端后,在首页“积分兑换”中进行查询与兑换。
- 微信公众号:微信可登录“中国电信客服-我的服务-更多服务-积分兑换”或“内蒙古电信-我的服务-积分商城”进行查询与办理。
- 积分商城:电脑登录“积分商城(<http://jf.189.cn>)-我的账户-我的积分”进行查询,积分商城提示可兑换的内容均可兑换。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
2024年11月8日

仲裁公告

内蒙古国翔环保技术检测有限公司:

本院受理王永仙(呼劳人仲字[2024]988号)、周建元(呼劳人仲字[2024]990号)、韩文英(呼劳人仲字[2024]991号)、张艳芳(呼劳人仲字[2024]992号)、石磊(呼劳人仲字[2024]994号)与你单位劳动争议一案。因与你单位无法联系,根据《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办案规则》第二十条的规定,向你单位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副本、答辩通知书及开庭通知书。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本院定于2024年12月12日上午9时在本院1

号仲裁庭(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东街87号奈伦国际B座1301室)开庭审理此案。请准时参加庭审,否则本院将依法缺席裁决。领取裁决书的期限为闭庭后的20日之内,逾期不领取即视为送达。

特此公告

呼和浩特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2024年11月8日

仲裁公告

内蒙古法多多法律咨询有限公司:

本院受理田丽、陈学华、李奋飞、马鑫鑫、田立军(呼劳人仲字[2024]1227、1228、1230、1231、1232号)劳动争议一案,因与你公司无法联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办案规则》第二十条的规定,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副本、答辩通知书及开庭通知书。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本院定于2024年12月11日上午9时在本院1号仲裁庭(呼和浩特市新华东街奈伦国际B座1301室)开庭审理此案。请准时参加庭审否则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领取裁决书的期限为闭庭后的20日之内,逾期不领取即视为送达。

特此公告

呼和浩特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2024年11月8日

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法律法规、财政部及金监会相关规定,为处置不良资产,2024年6月30日包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包头农商银行”)与宝音呼日雅其签订了《债权资产转让合同》,包头农商银行将下表中所示的4笔本金、相应欠息、违约金等债权对应的全部权利以及基于

债权产生的一切从权利依法转让给宝音呼日雅其。包头农商银行作为债权转让方、宝音呼日雅其作为债权受让方依法联合通知该等债权有关的债务人、担保人及其他当事人债权已转让的事实。现依法联合向债务人、担保人及其他义务人进行催收。请各债务人、担保人及其他

义务人的权利义务继承人,自本公告刊发之日起,立即向宝音呼日雅其主债权合同及担保合同约定的偿付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或法院裁判文书确定的义务(若债务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的,请相关承债主体代为履行义务或

者履行清算责任)。

注:公告数据截至2024年5月31日

特此公告

转让方:包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受让方:宝音呼日雅其

2024年11月8日

序号	转让档案编号	所属支行	借款合同编号	债务人名称	本金	欠息	担保人(保证人/抵押人/质押人)名称
1	ST2024A-C0040	九原支行	农信流借字包郊联营2011社团借字01-68	包头市五鑫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250,000.00	3,282,470.18	包头市巨力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	ST2024A-C0040	石拐支行	农信流借字包郊联营2011社团借字01-68	包头市五鑫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2,629,052.06	6,731,321.36	包头市巨力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3	ST2024A-C0040	兴胜支行	农信流借字包郊联营2011社团借字01-68	包头市五鑫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	10,393,284.14	包头市巨力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4	ST2024A-C0040	前明支行	农信流借字包郊联营2011社团借字01-68	包头市五鑫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	10,503,068.61	包头市巨力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合计					10,879,052.06	30,910,144.29	

大自然该有的样子

把保护环境

写进我们的DNA

雪豹